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暢捷通

Chanjet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CHANJE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收入	345,796	335,075	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72,617)	101,640	-171%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股)	(34.5)	53.3	-165%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內」)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45,796	335,075
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5	(29,783)	(25,515)
毛利		316,013	309,56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68,858	82,357
研發成本	5	(125,329)	(74,93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3,347)	(119,369)
管理費用		(194,984)	(91,201)
其他開支		(32)	(180)
稅前利潤／(虧損)	5	(88,821)	106,235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8,619	(9,310)
年內利潤／(虧損)		(80,202)	96,92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72,617)	101,640
非控股權益		(7,585)	(4,715)
		(80,202)	96,92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盈利／(虧損)			
基本(分)	8	(34.5)	53.3
攤薄(分)	8	(33.4)	53.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虧損)	<u>(80,202)</u>	<u>96,925</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滙兌差額	<u>1,983</u>	<u>(76)</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扣除稅項	<u>1,983</u>	<u>(76)</u>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扣除稅項	<u><u>(78,219)</u></u>	<u><u>96,849</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70,634)</u>	<u>101,564</u>
非控股權益	<u>(7,585)</u>	<u>(4,715)</u>
	<u><u>(78,219)</u></u>	<u><u>96,84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49	15,893
無形資產		116,277	110,077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23,650	19,900
遞延稅項資產	9	12,894	4,4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70,370</u>	<u>150,340</u>
流動資產			
存貨		662	1,175
貿易應收款項	10	621	5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54	19,960
備付金款項		19,088	-
現金及銀行結存		825,282	1,171,430
流動資產總值		<u>858,507</u>	<u>1,193,09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3,091	5,5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201	82,589
應繳稅項		677	10,455
流動負債總值		<u>105,969</u>	<u>98,583</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資產淨值		<u>752,538</u>	<u>1,094,51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2,908</u>	<u>1,244,85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	<u>—</u>	<u>777</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u>	<u>777</u>
資產淨值		<u>922,908</u>	<u>1,244,079</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17,182	217,182
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下持有的庫 存股份	12	(310,136)	—
儲備		<u>979,340</u>	<u>1,007,690</u>
		<u>886,386</u>	<u>1,224,872</u>
非控股權益		<u>36,522</u>	<u>19,207</u>
總權益		<u>922,908</u>	<u>1,244,079</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暢捷通軟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在中國成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海淀區北清路68號用友軟件園20號樓D棟。

本集團主要從事互聯網信息服務(不含新聞、出版、教育、醫療保健、藥品和醫療器械，含電子公告服務)；電子計算機軟件、硬件及外部設備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轉讓、技術服務、技術培訓；銷售打印紙和計算機耗材、電子計算機軟硬件及外部設備；數據庫服務；互聯網支付和銀行卡收單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用友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信託受益權及可供出售投資外，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所指外，全部價值已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單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能通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於當前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本集團即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於投資對象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在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有權力時，考慮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因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採用一致會計政策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當日起綜合計入本集團賬目，並持續綜合計入直至該等控制終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損結餘。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三項控制元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的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入賬為權益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如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入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公平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表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項目按如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現年度會計報表內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各經修訂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所述：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適用於僱員或第三方對界定福利計劃之供款。修訂簡化了與僱員服務年數無關之供款(例如按薪金固定比例計量之僱員供款)之入賬。倘供款金額與服務年數無關，實體獲准將該等供款確認為相關服務提供期間的服務成本扣除。由於本集團並無界定福利計劃，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自本年度起生效的經修訂準則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內的合計標準時必須披露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包括合計經營分部的概況以及用於評估分部是否類似所使用的經濟特徵。同時亦釐清分部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僅在該對賬報告予最高營運決策者的情況下方須披露。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釐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重估項目的賬面總額及累計折舊或攤銷的處理。由於本集團並無採用重估模式計量該等資產，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聯方披露規定中所指的關聯方。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必須披露管理服務產生的費用。由於本集團並無從其他實體得到任何管理服務，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c)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自本年度起生效的經修訂準則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釐清合營安排，而非合營企業，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範圍及該範圍例外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該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由於本公司並非全營安排，且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形成任何合營安排，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投資組合例外情況不僅適用於金融負債，亦適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範圍內的其他合約。該修訂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獲首次採用之年度期間起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除外的投資組合，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釐清須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區分了投資物業及業主自用物業之輔助設施的描述)來確定交易屬於資產收購或是業務合併。該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於購置投資物業。由於本年內未購置投資物業，故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本集團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上市規則中參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作有關披露財務資料的修訂。該等修訂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內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合併豁免之適用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於合營業務之權益的會計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未實現損失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之分類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¹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適用於就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⁶ 未訂立生效日期但已可採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間，本集團對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了高層次的評估。此項初步評估乃基於目前可取得的資料，且可能因本集團進一步作出的詳細分析或未來額外取得的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而發生變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計產生的影響摘要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預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預計本集團將繼續以公平值計量其目前按公平值持有的全部金融資產。目前持有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此乃由於本集團有意於可預見之未來持有該等投資，且本集團預計將採用選擇權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反映公平值的變化。投資終止確認時，其他全面收入錄得的股權投資所產生的損益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無需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約的減值，應基於十二個月或全期基準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計入。本集團預期將運用簡化的方法，並基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剩餘年期所有現金短缺的現值估計全期預期損失。本集團將進行更為詳盡的分析，當中將慮及一切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包括前瞻性因素)，用以估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訂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之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之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遞延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預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進行了初步評估。本集團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減值(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載有對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範疇內具針對性的改善。該等修訂釐清：

-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內之重大規定；
- (ii) 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內的特定項目可予細分；
- (iii) 實體就彼等呈列財務報表附註的順序擁有靈活性；及
- (iv)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必須作為單獨項目匯總呈列，並且在將會或不會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該等項目間進行歸類。

此外，該等修訂釐清於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內呈列額外小計時適用的規定。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預計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其中資產是一部分)所產生之經濟利益模式，而不是透過使用資產所耗費之經濟利益。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僅可在非常有限之情況下用以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提前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故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層而言，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軟件、服務以及其他相關產品，因此，並無按經營分部呈列分析。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來自中國內地軟件銷售及服務，且本集團99%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位於中國內地，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無需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集團本年向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均未能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無需呈列主要客戶分類資料。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稅後所售軟件的發票淨值，以及於年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軟件銷售	302,093	301,888
提供服務	42,986	31,088
採購商品銷售	717	2,099
	<u>345,796</u>	<u>335,075</u>
其他收入		
增值稅退稅	41,663	38,585
政府補貼	18	18,106
利息收入	16,832	11,572
金融投資利息	5,579	3,563
金融投資收益	4,639	3,925
其他	127	6,606
	<u>68,858</u>	<u>82,357</u>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稅前利潤／(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虧損)已扣除／(抵免)以下項目：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軟件成本	11,406	12,487
服務提供成本	17,552	11,625
已售採購商品成本	825	1,403
總銷售成本	<u>29,783</u>	<u>25,515</u>
折舊	8,378	3,879
無形資產攤銷	23,040	10,295
研發成本	125,329	74,932
核數師酬金	1,420	1,420
上市費用	—	24,13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 監事以及最高行政人員的 薪酬，而不包括下列各項)：	220,203	182,37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126,985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354	15,344
	<u>367,542</u>	<u>197,723</u>
減：資本化並計入無形資產 的僱員福利開支	<u>(28,179)</u>	<u>(31,786)</u>
	<u>339,363</u>	<u>165,937</u>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582	7,919
遞延稅項	(9,201)	1,391
年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8,619)</u>	<u>9,310</u>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度獲認定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0%的所得稅稅率。二零一五年，國務院已取消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的認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作為合資格的高新技術企業，須按15%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作為高新技術企業，亦有權從應課稅利潤扣減符合條件的研發(「研發」)開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6.5%稅率繳納利得稅。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36.08%及33.02%稅率繳納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續)

本集團按相關適用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虧損)適用的所得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美國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稅前虧損	<u>(73,317)</u>		<u>(34)</u>		<u>(15,470)</u>		<u>(88,821)</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8,329)	25.0	(6)	16.5	(5,108)	33.0	(23,443)	26.4
不可扣稅費用(附註1)	10,696	(14.6)	-	-	5,690	(36.8)	16,386	(18.4)
稅務優惠的影響 (附註2)	(15,184)	20.7	-	-	-	-	(15,184)	17.1
稅務豁免的影響 (附註3)	7,619	(10.4)	-	-	-	-	7,619	(8.6)
稅率增長於期初遞延 所得稅的影響(附註3)	(1,846)	2.5	-	-	-	-	(1,846)	2.1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u>7,843</u>	<u>(10.7)</u>	<u>6</u>	<u>(16.5)</u>	<u>-</u>	<u>-</u>	<u>7,849</u>	<u>(8.8)</u>
年內所得稅 開支／(抵免)	<u>(9,201)</u>	<u>12.5</u>	<u>-</u>	<u>-</u>	<u>582</u>	<u>(3.8)</u>	<u>(8,619)</u>	<u>9.7</u>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香港		美國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稅前利潤	<u>104,789</u>		<u>(34)</u>		<u>1,480</u>		<u>106,235</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6,197	25.0	(6)	16.5	534	36.1	26,725	25.2
不可扣稅費用(附註1)	355	0.3	-	-	-	-	355	0.3
稅務優惠的影響 (附註2)	(8,390)	(8.0)	-	-	-	-	(8,390)	(7.9)
稅務豁免的影響 (附註3)	(14,120)	(13.5)	-	-	-	-	(14,120)	(13.3)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u>4,734</u>	<u>4.5</u>	<u>6</u>	<u>(16.5)</u>	<u>-</u>	<u>-</u>	<u>4,740</u>	<u>4.5</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8,776</u>	<u>8.3</u>	<u>-</u>	<u>-</u>	<u>534</u>	<u>36.1</u>	<u>9,310</u>	<u>8.8</u>

附註：

- (1) 不可扣稅費用主要包括超出可扣稅上限的業務招待費用以及不可扣稅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以及其他不符合扣稅條件的費用。
- (2) 稅務優惠的影響指研發費用的所得稅優惠。高新技術企業也有資格從應稅利潤中扣減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本公司獲准於報稅時享有研發費用的50%加計扣除。

- (3) 稅務豁免的影響指於相關年度由於所得稅豁免而減少的應付稅項金額。本公司獲認定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故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0%的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作為合資格的高新技術企業，須按15%稅率繳納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	-	84,701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人民幣39.0分(含稅))。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普通股數目217,181,666股為基準釐定。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210,445,073股(二零一四年：190,661,118股)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新股及受託人根據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本計劃」)或(「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的標的股票。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計算，而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按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以及因視作行使或轉換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以下基準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u>(72,617)</u>	<u>101,640</u>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續)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0,445,073	190,661,118
就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做出調整	6,736,593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7,181,666</u>	<u>190,661,118</u>

9. 遞延稅項

於相關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未收取之 增值稅退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7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u>(777)</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未收取之 增值稅退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u>777</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77</u>

財務報表附註(續)

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應計薪金	應計開支	遞延收入	員工信託 受益權計劃	政府補貼	稅項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188	569	1,210	-	1,002	115	5,084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 (扣除)的遞延稅項	<u>438</u>	<u>315</u>	<u>(250)</u>	<u>-</u>	<u>(1,002)</u>	<u>(115)</u>	<u>(614)</u>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26	884	960	-	-	-	4,470
年內於損益表計入/ (扣除)的遞延稅項	<u>(2,311)</u>	<u>(753)</u>	<u>(865)</u>	<u>7,792</u>	<u>-</u>	<u>4,561</u>	<u>8,424</u>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5</u>	<u>131</u>	<u>95</u>	<u>7,792</u>	<u>-</u>	<u>4,561</u>	<u>12,894</u>

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就下列項目確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稅項虧損	<u>55,862</u>	<u>24,451</u>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在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人民幣35,000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利潤(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4,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在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31,376,000元，該等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間屆滿，可用作抵銷未來的應課稅利潤(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8,936,000元)。

由於該等虧損來自附屬公司，故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供抵銷稅項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u>621</u>	<u>534</u>

僅有少部分本集團客戶可享受信貸政策，平均貿易信貸期約為90日。其他客戶須提前付款。鑒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不大且與應收款項有關的上述結餘並無近期欠款記錄，因此並無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均以人民幣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u>621</u>	<u>534</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20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攤銷無法收回之款項	-	(20)
	<u>-</u>	<u>-</u>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621	534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並無近期欠款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與本集團有良好事務歷史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發生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以內	2,635	5,519
90日至1年	401	8
超過1年	55	12
	3,091	5,539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還款期一般為90日。

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股份支付

本公司建立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成功營運有貢獻的合資格員工。本計劃的激勵對象(包括若干董事及監事)為對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至關重要的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員工，包括中高層管理人員、專家和核心骨幹。本計劃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生效，而除非有其他原因導致取消或修改，否則將在該日期起六年內有效。

本公司委託或透過其附屬公司委託三家合資格且相互獨立的代理機構作為本計劃的信託機構，設立三項信託，一家信託機構是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激勵對象設立僅持有內資股的關連信託，其餘兩家信託機構是為本公司非關連人士的激勵對象設立持有內資股及／或H股的非關連信託(其中一家為境內激勵對象設立，另一家為境外激勵對象設立)。

本公司或透過其附屬公司向信託機構支付以設立關連信託及非關連信託的激勵計劃資金來自於本公司的自有資金及可用於此等用途的首次公開發行募集資金。

信託機構根據本計劃擬購入的標的股票總數為本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即217,181,666股股份中的21,718,166股股份。附生效條件的信託受益權份額將通過首次授予、後續授予及再次授予激勵對象。首次授予及後續授予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再次授予須於本計劃於股東周年大會獲批准之日起兩年內完成。

在本計劃有效期內，若本公司發生資本公積轉增股份、派送股票紅利、股票拆細、縮股等事項，應按照計劃規則的調整機制對涉及的標的股票總數進行相應的調整。若發生供股，則由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議決定本公司是否採取任何行動將標的股票總數調整為經擴大後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以使本計劃下標的股票總數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比例保持不變。

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股份支付(續)

每次授予均設三個解鎖日，依次為該次授予日後的第一個、第二個和第三個周年屆滿之日。如解鎖條件達成及於前述解鎖日屆滿時，激勵對象個人獲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30%、30%和40%須分別予以解鎖。授予日至上述各個解鎖日的期間為鎖定期，期間不得處置信託受益權份額。

激勵對象(除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外)的行權有效期為解鎖日後的一年內，期間激勵對象有權就其信託受益權份額申請行權。屬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激勵對象可於解鎖日至本公司與信託機構之信託合同規定的信託清算之日期間申請就信託受益權份額行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董事會批准依據本計劃無償向182名激勵對象(包括一名董事、兩名監事、本集團的中高層管理人員、專家及核心骨幹)首次授予附生效條件的信託受益權份額。首次授予項下標的股票總數為17,370,000股，佔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8%。

除上述首次授予外，董事會還授權公司總裁會向Chanje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暢捷通美國」)若干激勵對象授予附生效條件的信託受益權份額。於報告期內，該等授予項下的標的股票數量為120,000股。報告期內，暢捷通美國獲授的激勵對象不涉及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集團總計授予目標股票總數17,490,000股。

信託機構將從內資股股東或於公開市場購買的17,490,000股標的股票，以信託形式代相關激勵對象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本計劃之條文歸屬於相關激勵對象為止。已授予及由受託人持有直至歸屬之本公司股份稱為庫存股份，而各庫存股份應指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股份支付(續)

激勵對象享有標的股票的分紅收益。

首次授予日的公平值以布萊克-舒爾茨期權定價模型及蒙特卡羅模型，結合授予信託受益權份額的條款和條件作出估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首次授予日授出股份的公平值為人民幣427,285,000元並且利用以下假設於授予日估計：

預期分紅收益率(%)	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51.50%至63.20%
無風險利率(%)	0.157%至1.815%
股票預期期限(年)	1至10年
加權平均股票價格(人民幣元/股)	24.60

授予暢捷通美國若干激勵對象的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予日期之市值計算，即港幣12.7元每股，該部分股份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251,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支付費用總額人民幣126,985,000元，其中於損益中確認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119,407,000元，已經資本化的遞延研發費用中確認的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7,578,000元。

年內，本公司委託信託機構向內資股股東購買6,500,000股內資股及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10,990,000股H股，年內購買該等股份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10,136,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行業發展趨勢

從政策環境來看，國家高度重視小型及微型企業（「**小微企業**」）發展，採取有力措施鼓勵「大眾創業、萬眾創新」，從資金支持、財稅優惠、創業基地建設、促進企業信息互聯互通等方面推出一系列政策措施，扶持小微企業健康發展。

隨著商事制度改革深入推進，市場准入環境持續改善，市場主體較快增長。根據國家工商管理總局的統計數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底，全國實有各類市場主體7,746.9萬戶，比二零一四年增長11.8%。新登記企業443.9萬戶，比二零一四年增長21.6%，新登記企業中90%以上是小微企業。在市場主體總量增加的同時，企業活躍度持續提高，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新設小微企業周年開業率達70.1%。

從行業環境來看，「互聯網+」繼續滲透各行各業，推動傳統產業變革；互聯網基礎硬件水平的提升，為雲應用服務提供了基礎保障；智能終端普及和移動互聯網的快速發展，降低了小微企業信息化門檻；消費級雲應用的普及，使企業級雲應用更易被小微企業接受；更低成本、更高效率的企業級雲應用服務能夠更好地滿足小微企業管理需要。

上述因素將有利於推動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市場快速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在行業方面，中國經濟結構調整，經濟下行壓力加大，可能對本集團所處的行業、業務及經營業績帶來不利影響。企業雲服務(B2B互聯網)市場的產業競爭顯著加劇，除了已有的企業IT服務商，互聯網廠商和風險投資支持的新創公司已經大力度加入角逐。

在人力資源方面，隨着「互聯網+」的快速發展，互聯網人才競爭加劇，為了吸引和保留核心骨幹人才，可能導致本集團人力資源成本的增加。

在財務方面，為實現互聯網業務轉型，本集團已實施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並加大雲服務業務的投入，上述措施將對本集團業務發展產生積極影響，但同時會給本集團利潤造成短期不利影響。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

1. 軟件產品業務發展情況

報告期內，軟件產品業務深耕商貿服務、小型製造業市場，並加大T+系列軟件產品市場活動投入，加強推廣小型體驗會及財務軟件普及化的市場策略，重點支持主力夥伴成長，加大力度引導與扶持夥伴增加從業人員數量；T+實現雲加密驗證模式，與暢捷通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統一了用戶賬戶體系，便於T+用戶使用所有雲應用服務；拓展了超過40家第三方開發商，開發了基於T+的多種雲應用，初步建立了T+系列軟件產品的生態鏈。本集團持續推行產品支持服務，優化長期盈利模式，確保軟件產品業務穩定、持續、健康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1. 軟件產品業務發展情況(續)

報告期內，T+系列軟件產品收入同比增長達32%，佔本集團收入比例為45%，T+系列軟件產品收入增長抵銷了傳統客戶端／服務器(「C/S」)架構軟件產品T1、T3、T6的收入下降，使得本集團軟件產品業務收入同比略微增長。T+系列軟件產品收入增長主要原因是：中國經濟處於產業結構調整期，商貿服務業快速發展，T+系列軟件產品拓展了商貿管理功能，更能滿足商貿服務業用戶需求；「互聯網+」繼續滲透各行各業，T+系列軟件產品基於瀏覽器／服務器(「B/S」)架構設計，在同類產品中擁有競爭優勢，用戶認可度高；公司加大了T+系列軟件產品市場活動的投入，改進了產品功能和用戶體驗，加強了產品培訓力度，提升了渠道合作夥伴的產品推廣及交付能力，從而獲得了更多用戶。

報告期內，T+系列軟件產品不僅與工作圈、會計家園等雲應用服務連通，還與第三方開發商提供的互聯網B2C電商、B2B訂貨等雲應用服務實現了連通，逐步豐富了T+系列軟件產品的應用領域。T+系列軟件產品榮獲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頒發的「2015中國信息化首選產品獎」。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推行「財務普及風暴」、「互聯網+管理：小微企業發展新機遇」、「第八屆會計文化節」等多種形式的大型市場活動，增強了公司品牌的影響力，促進了軟件產品銷售。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軟件產品累計註冊企業用戶數超過98萬，較上年增長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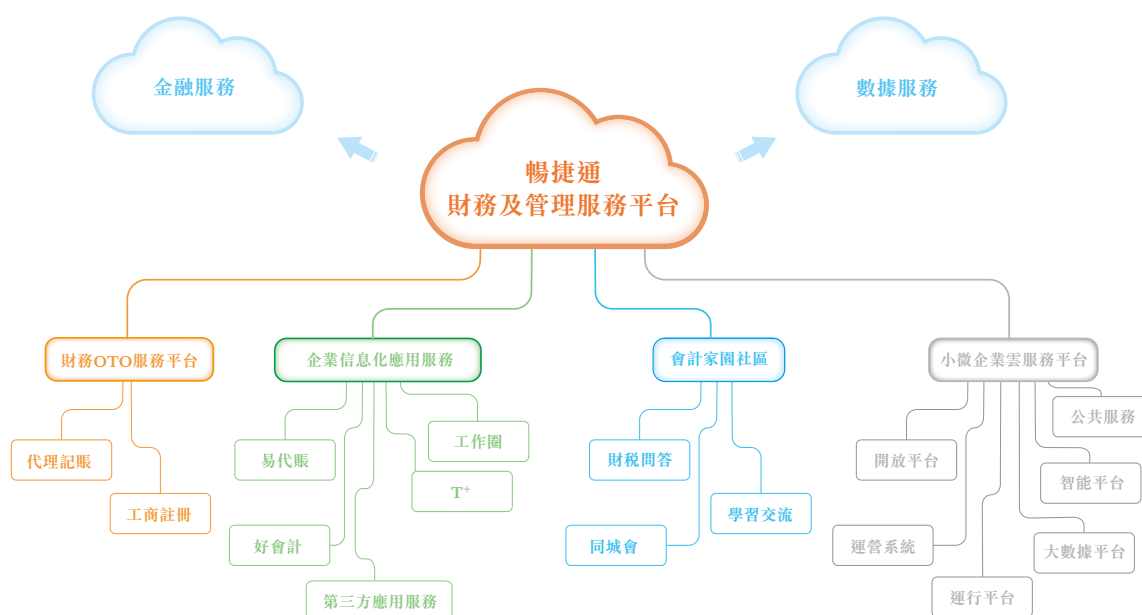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

暢捷通財務及管理服務平台是為小微企業提供以財務服務為核心的一站式服務平台。該平台面向小微企業提供財務OTO服務，小微企業可以借助財務OTO服務平台選擇服務商，獲得如代理記賬、工商註冊等各種專業服務；該平台面向小微企業提供企業信息化應用服務，幫助小微企業提升管理效率；該平台面向會計群體，提供學習交流、財稅知識問答、會計同城會的網上社區；該平台還面向第三方開發商，使第三方開發商可以在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上開發及部署雲應用，並最終向小微企業用戶提供服務。

本集團可通過向小微企業提供的按年訂購的企業信息化應用服務，獲得服務收入；通過向代理記賬等服務商提供互聯網代賬工具—易代賬公司版，獲得按年訂購的服務收入；通過向第三方開發商提供開發工具和推廣他們的應用服務，獲得分潤收入。未來，通過積累的大量用戶資源，將開展數據服務及金融服務，帶來更多增值收入。



暢捷通財務及管理服務平台業務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續)

報告期內，本集團不斷迭代優化易代賬、工作圈等雲應用服務。在不斷積累的用戶基礎上，本集團推出了易代賬公司版和針對小微企業的雲應用服務—好會計，雲應用服務開始實現收入。

報告期內，公司獲得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頒發的「2015中國信息化首選服務商」。易代賬及工作圈通過了數據中心聯盟可信雲服務認證，被正式認證為「可信雲服務(TRUCS)」。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雲服務業務累計企業用戶數超過60萬，較上年增長338%。

(1) 財務OTO服務平台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正式發佈財務OTO服務平台，向代理記賬等服務商提供業務管理平台及代賬工具、向小微企業及服務商提供交易撮合服務。本集團通過向代賬公司提供易代賬公司版，按年收取服務費。

報告期內，財務OTO服務平台榮獲CCW頒發的「二零一五年度中國產業互聯網創新產品獎」及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中國軟件評測中心、賽迪智庫軟件與信息服務業研究所、《軟件與集成電路》雜誌社聯合頒發的「二零一五年度中國軟件和信息服務財務服務領域互聯網+創新企業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續)

(2) 易代賬

易代賬是面向代賬個人和代賬公司推出的幫助小微企業財務記賬並快速編製會計報表的雲應用服務，分為易代賬個人版和公司版。易代賬個人版繼續免費支持個人代賬，易代賬公司版採用按年訂購付費模式。易代賬公司版完善了記賬、報稅等基礎應用，在代賬公司的業務環節上，實現了收款管理、客戶管理、訂單審核、組織角色授權等功能。

報告期內，易代賬榮獲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賽迪智庫互聯網研究所、《互聯網經濟》雜誌社、賽迪網聯合頒發的「二零一五年度中國互聯網行業最佳產品獎」。

(3) 好會計

好會計是面向擁有專職會計的小微企業提供的簡單、快捷、免維護雲應用服務，主要提供發票管理、現金日記賬、會計記賬等功能。該應用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正式推出，採用按年訂購付費模式。該應用線上通過互聯網用戶運營、內容運營等手段，線下通過與服務商合作等方式，進行業務推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2. 雲服務業務發展情況(續)

(4) 工作圈

工作圈是一款移動協同辦公雲應用服務，定位為小微企業的移動辦公入口。工作圈為企業提供了企業通訊錄、多方通信服務、即時消息和圈子等多種溝通方式，讓企業員工之間的溝通更高效；集成了公告、審批、簽到、工作報告、任務等辦公應用，解決企業的日常工作管理問題；實現了與T+系列軟件產品的無縫對接，讓軟件用戶在移動端上能更高效、更便捷地完成業務處理。工作圈的多方通信服務、T+報表訂閱和文件櫃等增值應用，用戶需付費使用。

報告期內，工作圈榮獲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中國軟件評測中心、賽迪智庫軟件與信息服務業研究所、《軟件與集成電路》雜誌社聯合頒發的「二零一五年度中國軟件和信息服務協同管理領域最佳應用獎」。

(5) 會計家園

會計家園專注於企業財稅服務領域，主要提供財稅問答、財稅應用工具等服務，有效提高財稅人員工作效率，提升小微企業信息化管理水平。通過同城會計社交的運營策略，促進同城會計之間的溝通交流，增強用戶黏性，為易代賬、好會計等雲應用服務引入了用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3. 支付業務發展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暢捷通支付技術有限公司(「暢捷通支付」)各項業務得到了全面發展，重點開拓了企業支付服務及與軟件系統、雲應用服務的業務融合，形成了「軟件+支付」業務解決方案。線下收單業務簽約商戶數量同比增長431%，交易量同比增長471%。建立了支付業務營銷網絡及夥伴體系，為支付業務快速發展奠定了基礎。

4. 產品研發情況

(1) 暢捷通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

報告期內，暢捷通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持續優化。開放平台發佈了相關集成開發工具，提升了開發者的開發效率；公共服務系統引入服務治理框架，優化了公共服務架構，提高了公共服務的開發效率及穩定性；智能平台構建面向財會財經領域的語音識別結果糾錯模型，支持易代賬語音記賬及T+語音下單；運營系統不斷完善，推出了企業管理工作台，實現了從訂購、支付、開通應用及服務商分潤的全流程管理；大數據平台研發了行為分析與運營分析大數據系統，在各個應用服務上推廣並完善了埋點規範，實現了對各個應用及平台用戶註冊、留存、活躍數量等多維度分析的功能；運行平台優化了資源管理和負載均衡機制，提高了資源使用率及運行的穩定性，發佈了第三方開發商自助測試系統，大幅縮短了雲應用的上線時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主營業務及其經營狀況(續)

4. 產品研發情況(續)

(2) 軟件產品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佈了T+V12.0普及版、標準版、專業版三個版本的產品，以滿足小微企業不同層次的管理需求。T+V12.0強化與雲應用服務結合，在協同雲應用工作圈中集成了T+單據審批及報表訂閱服務；集成了百度大數據技術，幫助企業用戶進行市場分析，為小微企業管理者提供更多便利；增加了B2B訂貨、B2C電商訂單處理等互聯網化功能，提升企業的經營效率。

(3) 專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發起13項專利申請，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通過5項發明專利。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通過40項專利。

5. 僱員和組織保障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861人。報告期內，為了支持雲服務業務發展，本集團優化了組織架構和資源配置。在人才發展方面，通過定向培訓與行業交流，促進內部人才向新業務的轉型，同時進一步拓寬人才招募渠道，加速對中高端崗位技術人才的引進，建立契合企業互聯網業務發展需要的人才結構。在人才激勵方面，採用創新型的激勵工具建立了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經公司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開始實施。本計劃的實施為公司所需要的關鍵人才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水平，對吸引、保留和激勵員工與企業長期共同發展起到積極作用。在人才保留方面，本集團持續貫徹雙通道的人才發展戰略，通過文化牆和員工活動增強了員工的歸屬感，並有針對性的實施了新員工保留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化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額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45,796	335,075	10,721	3%
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29,783)	(25,515)	(4,268)	17%
毛利	316,013	309,560	6,453	2%
毛利率	91%	92%	-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8,858	82,357	(13,499)	-16%
研發成本	(125,329)	(74,932)	(50,397)	6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3,347)	(119,369)	(33,978)	28%
管理費用	(194,984)	(91,201)	(103,783)	114%
其他開支	(32)	(180)	148	-82%
稅前利潤／(虧損)	(88,821)	106,235	(195,056)	-184%
所得稅抵免／(開支)	8,619	(9,310)	17,929	-193%
年內利潤／(虧損)	<u>(80,202)</u>	<u>96,925</u>	<u>(177,127)</u>	-183%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72,617)	101,640	(174,257)	-171%
非控股權益	<u>(7,585)</u>	<u>(4,715)</u>	<u>(2,870)</u>	6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業績表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45.80百萬元，較上年增長3%；稅前虧損為人民幣88.82百萬元，上年為稅前利潤人民幣106.24百萬元；年內虧損為人民幣80.20百萬元，上年為年內利潤人民幣96.93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72.62百萬元，上年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101.64百萬元；本集團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35元，上年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3元。

本集團年內虧損，主要因為本年度新增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成本，以及加大雲服務業務的運營及研發投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費用中發生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成本人民幣119.41百萬元，上年無該類費用；扣除該費用的影響，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46.79百萬元，較上年降低54%，主要因為本集團加大雲服務業務的投入，雲服務業務研發成本較上年增加人民幣48.51百萬元，雲服務業務相關的研發資本化項目結項後攤銷額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2.41百萬元；而本集團上年管理費用中發生上市中介費用人民幣24.14百萬元，本年度無該類費用，部分減小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下降幅度。

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45.80百萬元，較上年增長3%。收入的增長主要因為服務收入的增加。隨著T+系列軟件產品收入的增加，產品支持服務收入較上年增長29%；本集團加大雲服務業務及支付業務的推廣，雲服務業務收入較上年增長1,139%，支付服務收入較上年增長1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收入(續)

下表為本集團按產品和服務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率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T1系列軟件產品	13,694	4	16,630	5	(2,936)	(18)
T3系列軟件產品	96,981	28	106,132	32	(9,151)	(9)
T6系列軟件產品	18,710	5	36,944	11	(18,234)	(49)
T+系列軟件產品	155,500	45	118,238	35	37,262	32
其他軟件	17,208	5	23,944	7	(6,736)	(28)
軟件收入總額	302,093	87	301,888	90	205	0
產品支持服務	25,903	7	20,070	6	5,833	29
雲服務業務	5,664	2	457	0	5,207	1,139
支付服務	8,796	3	4,226	1	4,570	108
其他服務	2,623	1	6,335	2	(3,712)	(59)
服務收入總額	42,986	13	31,088	9	11,898	38
採購商品銷售	717	0	2,099	1	(1,382)	(66)
收入	345,796	100	335,075	100	10,721	3

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提供成本為人民幣29.78百萬元，較上年增長17%。主要因為隨著本集團支付服務收入的增加，支付服務成本相應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316.01百萬元，較上年增長2%，主要因為收入的增長。本集團的毛利率為91%，較上年降低1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人民幣68.86百萬元，較上年降低16%，主要因為政府補貼較上年減少人民幣18.09百萬元。

研發總投資

下表為本集團研發總投資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軟件研發成本	37,221	24	39,700	36
雲服務業務研發成本	77,506	50	28,993	26
支付業務研發成本	10,602	7	6,239	6
研發成本	125,329	81	74,932	68
雲服務業務新增遞延開發成本	28,830	19	35,679	32
新增遞延開發成本	28,830	19	35,679	32
研發總投資	154,159	100	110,611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研發總投資(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為人民幣125.33百萬元，較上年增長67%，主要因為本集團加大雲服務業務研發投資，雲服務業務研發成本較上年增加人民幣48.51百萬元；本集團加大支付業務的研發力度，相關研發成本較上年增加人民幣4.36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發總投資為人民幣154.16百萬元，較上年增長39%，主要因為本集團加大雲服務業務研發投入，投資總額達到人民幣106.34百萬元，較上年增長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53.35百萬元，較上年增長28%，主要因為本集團增加對雲服務業務的運營維護投入和營銷支出。

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194.98百萬元，較上年增長114%，主要因為本年度發生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費用人民幣119.41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8.62百萬元，上年為所得稅開支人民幣9.31百萬元，較上年降低193%。主要因為本集團錄得稅前虧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72.62百萬元，上年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101.64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本年度新增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成本，以及加大雲服務業務的運營及研發投入。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為人民幣7.59百萬元，較上年增長61%，主要因為本集團繼續拓展支付業務，加大支付業務研發及運營管理投入。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簡表

	截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額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4,304	98,251	(43,947)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5,047)	(51,860)	(163,187)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69,937)	554,685	(924,62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4.30百萬元，較上年減少人民幣43.95百萬元，主要因為本集團加大雲服務業務的運營和研發投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續)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15.05百萬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63.19百萬元，主要因為本集團三個月或以上的無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184.00百萬元尚未到期；而隨著研發資本化項目的結項，新增遞延開發成本較上年減少人民幣12.01百萬元；投資西安融科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人民幣3.75百萬元，較上年同類投資減少人民幣6.15百萬元。

融資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69.94百萬元，乃本集團根據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購股而支出人民幣310.14百萬元，支付二零一四年度股息人民幣84.70百萬元；而附屬公司暢捷通支付增資，吸收了用友投資的人民幣24.90百萬元。上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主要為本公司上市募集資金的引入以及二零一三年度股息的支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現金及銀行結存(人民幣千元)	825,282	1,171,430
流動比率	810%	1,210%
資本負債比率	0%	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為人民幣825.28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1.43百萬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為81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0%)。流動比率下降主要因為本集團根據員工信託受益權計劃購股而支出人民幣310.14百萬元，導致總流動資產減少。

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零。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其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其中債務淨額為有息負債總額減去受限制銀行結餘和現金及銀行結存。本集團無有息負債。

憑藉從日常業務營運所得之穩定現金流入，以及上市募集資金，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支持未來發展。

資本性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重大資本性開支包括：遞延開發成本支出人民幣28.83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5.68百萬元)；辦公設備、家具及裝置人民幣10.1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3.73百萬元)；本年無新增軟件使用權支出(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1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事項，且無任何關於或有負債事項的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抵押。

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國內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本公司附屬公司暢捷通美國和暢捷通信息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以外幣(主要為美元、港幣)結算。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將大部分上市募集資金兌換為人民幣，以便於募集資金的使用及降低匯率波動的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責任，故並無相關利率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展望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以國家大力扶持小微企業快速健康發展為契機，持續創新、堅實發展。堅持、加力、加速推進實施「雲+端」戰略，進一步鞏固並保持在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領域中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將繼續鞏固軟件業務市場領先地位。適應市場和產業互聯網化發展需要，繼續鞏固管理軟件市場領先地位；加大營銷投入；與工作圈深度融合，擴展移動應用；深耕商貿服務業、開拓電商企業和服務業市場；提升用戶滿意度和經營效益；持續推行產品支持服務，優化收入結構。

本集團將聚焦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加速實現雲服務業務收入和用戶規模的突破性增長。整合線上線下資源，提高運營效率，加大對已有核心應用服務的市場推廣力度並推出新的雲應用服務；持續推進雲應用與T+系列軟件產品深度融合；擴大第三方開發商的規模，持續提升暢捷通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的應用價值，構建小微企業財務及管理服務生態。

本集團將加快發展支付業務。加快企業互聯網支付和企業網銀產品發展，加強全國營銷推廣隊伍建設，實現企業支付業務規模化發展；POS收單業務加快線上與線下融合，實現交易規模的快速增長；提升綜合運營能力，加強風險和合規管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展望(續)

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產品及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T+系列軟件產品將重點強化移動特性及與工作圈的深度整合；優化小微企業雲服務平台，更好地支持第三方開發商的應用開發；加大大數據平台的研發投入，為未來的數據服務和金融服務奠定堅實基礎。

本集團將提升團隊專業度，激發人才潛能，實現經營目標。將以人才為中心，提升招聘質量，加強分類績效管理，加大培訓投入，深化創新文化建設；加強為核心業務配置專職人力資源經理(HRBP)，實現分層管理和個性化服務，提升和發掘人才價值；充分運用長期激勵政策，吸引、保留和激發高能高潛人才。

股息及稅項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每股人民幣0.39元(含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零八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據此，本公司須於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末期股息前按10%的稅率預扣企業所得稅。以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信託人或其他團體及機構)的股份，將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因此應收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股息及稅項(續)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份取得的股息，一般可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就各個境外居民個人股東而言，稅率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內地的相關稅收協議而可能有所不同。根據上述通知，在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分派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末期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通知另有規定。

企業管治

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所有守則條文規定。

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要求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依照標準守則進行，該標準守則也適用於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經本公司做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他們於報告期內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建文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政平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俊輝先生組成，其中陳建文先生擔任主任委員。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等事宜，包括審閱二零一五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並無異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就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事宜，該期間將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送交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送交至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北清路68號用友軟件園20號樓D棟(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hanjet.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將按香港聯交所要求在上市規則規定的時間內向股東寄發二零一五年年報以及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暢捷通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京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文京先生及吳政平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曾志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韻潔先生、陳建文先生及劉俊輝先生。